

民國文獻資料叢編

民國時期
內政公報
三種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輯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輯

民國時期內政公報三種

第二十二冊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二十二冊目錄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期	一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一期	四三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二期	九一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三期	一三五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四期	一七一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五期	二三五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六期	三〇三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七期	三九三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八期	四五五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四十九期	四九三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五十期	五一七
內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五十一期	五六七

内政公報

一九三三年第五十二期

二

六〇九

11 NOV 1933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六日出版

內政公報

第六卷 第十四期

要目

- 一、抄發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 二、本年雙十節紀念辦法飭屬遵照
- 三、本年高等考試各機關公務人員等請假應試一律以因公請假論
- 四、咨催各省飭屬從速查復關於貸款事項調查要點
- 五、審查湖南省政府二十二年度行政綱要及第一期行政計畫
- 六、審查浙江湖南山西山東等省政府行政報告
- 七、凡新聞紙編輯人發行人有違反出版法之處應依出版法處
- 八、佈告撤銷上海市政府前以建設率性廠征收柳營路等處民
- 九、二十二年度八月份各省市查報人事變動及戶口統計概況表
- 等

內政部公報處編印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內政公報第六卷第四十期目錄

總理遺像 (附遺囑)

國府命令

一二七——一二八

(一) 任免事項

- 一，任免新蜀省政府委員及各廳廳長
- 二，任免江蘇省政府主席委員及各廳廳長

總務

一二九——一二四

(一) 任免事項

- 一，書記廳長之着即免職
- 二，派請廳籌款湘鄂湖江水文測站工程師

(二) 法規抄發事項

- 一，令所屬各機關抄發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三) 其他事項

目錄

目 錄

二

民 政

- 一、令直轄各機關奉令本年雙十節紀念辦法業經中央常會決定令仰遵照
- 二、令直轄各機關奉令本年高等考試各機關公務員及中等以上學校教職員請假應試一律以因公請假論仰知照仰屬知照
- 三、令直轄各機關准實業部咨公務機關之公用度量衡必須依法檢定及檢查備檢定費可暫免收仰知照

一二三四——一二三八

(一) 社會救濟事項

- 一、咨各省政府備請飭屬從速查復關於貸款事項調查要點轉部彙辦

(二) 行政計畫審查事項

- 一、咨湖南省政府奉文湖南省政府二十二年度行政綱要及第一期行政計畫已審核訖請查照辦理

(三) 行政報告審查事項

- 一、咨浙江省政府准函送二十二年三月份行政報告復請查照
- 二、咨湖南省政府准函送二十二年六月份行政報告復請查照
- 三、咨山西省政府准咨送二十二年四月份行政報告復請查照
- 四、咨山東省政府准函送二十二年五月份行政報告復請查照

警 政

一二三九——一二四三

(一) 解釋法令事項

一、各省市政府奉令以轉奉中央執委會圖為制義所開新編縣人發行人凡有違反出版法之處應依出版法處理

附查照

(二) 警政概況調查事項

一、令各省民政廳等令發各省市縣公安局概況調查表仰填報

(三) 其他事項

一、咨各省市政府為各省臨時軍法會審組織大綱及審判規則廢止後辦理共黨案件辦法一案請查照飭屬遵照

土 地

(一) 土地征收事項

一、佈告撤銷上海市政府徵收柳營路等處民地

附 錄

(一) 雜件

一、二十二年八月份各省市查報人事變動及戶口統計概況表

目 錄

目錄

- 二，二十二年八月份各省市新聞紙編譯登記數目表
- 三，二十二年八月份電影長片檢查統計表
- 四，二十二年八月份電影短片檢查統計表
- 五，二十二年八月份電影膠片檢查統計表
- 六，二十二年六月至九月表揚案件一覽表

國府命令

(一) 任免事項

一、任免新疆省政府委員及各廳廳長

新疆省政府委員朱瑞墀、李溶、陳繼善、魯效祖、徐益珊，均免本職。此令。

兼新疆省政府財政廳廳長朱瑞墀，教育廳廳長劉文龍，均免兼職。此令。

新疆省政府改組，除委員兼主席劉文龍，委員盛世才，張培元，業經明令任命外，任命鄧聚奎，朱瑞墀，張馨，高惜冰，李溶，沙里福汗，滿楚克札布，馬仲英，胡薩音，和加尼牙子爲新疆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鄧聚奎兼新疆省政府民政廳廳長，朱瑞墀兼新疆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張馨兼新疆省政府教育廳廳長，高惜冰兼新疆省政府建設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任免江蘇省政府主席委員及各廳廳長

江蘇省政府委員兼主席顧祝同，委員兼民政廳廳長趙啟國，委員兼財政廳廳長舒石父，委員

國府命令 任免事項

一二一八

兼教育廳廳長周佛海，委員兼建設廳廳長董修甲，委員韓德勤，王柏齡，李明揚，何玉書，呈請辭職，願祝同，趙啟騷，舒石父，周佛海，董修甲，韓德勤，王柏齡，李明揚，何玉書，准免本兼各職。此令。

任命陳果夫，辜仁發，趙棣華，周佛海，沈百先，程天放，羅良鑑，王柏齡，余井塘爲江蘇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陳果夫兼江蘇省政府主席。此令。

任命辜仁發兼江蘇省政府民政廳廳長，趙棣華兼江蘇省政府財政廳廳長，周佛海兼江蘇省政府教育廳廳長，沈百先兼江蘇省政府建設廳廳長。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三日

主席 林 森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



總 務

(一) 任免事項

- 一，書記龔益之者即免職

本部書記龔益之者即免職。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

- 二，派浦應籌兼湘鄂江水文總站工程師

派技正浦應籌兼任湘鄂湖江水文總站工程師此令。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 法規抄發事項

- 一，訓令所屬各機關 (不另行文)

——抄發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案奉

總務 任免事項 法規抄發事項

總務 法規抄發事項

一一三〇

行政院第四五五二號訓令開：

「案奉國民政府第四六二號訓令內開：『為令知事，查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前經制定公布施行在案；茲將該組織條例酌加修正，應再通飭施行。除分令外，合行抄發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查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前奉 國民政府明令公布施行，業經通令飭知在案。茲奉前因，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附修正條文，令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計抄發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一分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修正全國經濟委員會組織條例 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公布

第一條 國民政府為促進經濟建設，改善人民生計，設全國經濟委員會。

第二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之職掌如左：

- 一，關於國家經濟建設或發展計劃之設計及審定事項。
- 二，關於國家經濟建設或發展計劃應需經費之核定事項。
- 三，關於國家經濟建設或發展計劃之監督指導事項。
- 四，關於特定經濟建設或發展計劃之直接實施事項。

第三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設委員若干人，由國民政府特派之內政財政鐵道交通實業教育各部部長；及其他有關經濟建設之中央各機關主管長官為當然委員。

第四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設常務委員三人主持會務，由國民政府就委員中指定之。

第五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置秘書長一人簡任。秘書四人至六人，其中二人簡任餘薦任，技正四人至八人，其中四人簡任餘薦任。

秘書長承常務委員之命，處理會內一切事務。

秘書技正助理秘書長分辦各項事務。

第六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於必要時，得延用顧問及專門人員。

第七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得組織各種專門委員會，辦理專門事項。

第八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得就所管事務，分設各處所辦理之。

第九條 全國經濟委員會各專門委員會及各處所之組織條例另定之。

第十條 本條例自公布日施行。

(三) 其他事項

一，訓令直轄各機關

——奉令本年雙十節紀念辦法業經中央常會決定令仰遵照

案奉

行政院第四五五號訓令內開：

「案奉 國民政府訓令『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公函開：「關於本年雙十節紀念

總務 其他事項

一二二一